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 2017 年 4 月 20 日(周四)下午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7 年 4 月 19 日至 4 月 20 日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 2017 年 4 月 20 日交易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地点: 山东省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 2069 号, 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表决、网络投票 4.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5. 现场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张恭运先生 6. 会议出席情况: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共 16 人, 代表股份 411,496,599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4371%。 (2) 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证,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3 人, 代表股份 40,091,239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0114%。 合计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为 109 人, 代表股份 451,587,838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4485%。 (3) 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情况 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为 101 人, 代表股份 78,744,817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8431%。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9 公司董事长张恭运先生代表董事会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做《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2、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主席柳胜军先生代表监事会向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做《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3、审议《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4、审议《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定, 公司总资产 3,917,663,362.74 元, 同比增长 11.19%; 总负债 386,104,791.77 元, 同比减少 2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526,657,639.10 元, 同比增长 17.29%。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5、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7JNA3008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16 年度母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2,606,483,094.18 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17,665,672.15 元; 公司按 2016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2,694,766.32 元, 扣除当年分配上年分红 200,000,000.00 元,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44,970,905.83 元。 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479,618,678.96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924,589,584.79 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长期投资回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5 元(含税), 共计派发 300,000,000.00 元, 不派送红股, 不使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1,624,589,584.79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6、审议《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 年度审计费用 4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451,587,838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7、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4,290,2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含网络投票)的比例为 0.00%。 该议案获通过。 其中, 中小投资者同意 78,744,817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1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表决权总数的 0.00%。 关联股东张恭运、柳胜军、张岩、单既强、高耀宇、张伟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合计 357,297,621 股均进行了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独立董事王传铸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3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郭恩强、张淼晶 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9.629 亿元, 其中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8.6 亿元, 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1.029 亿元, 概况如下: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韵洪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韵洪”)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广播电视台的其他相关企业预计发生广告代理业务交易;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线集团”)常年向湖南广播电视台提供网络传输服务; (3) 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广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湖南广播电视台控制的其他相关企业预计发生影视剧播放服务; (4)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圣爵菲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爵菲斯”)预计向湖南广播电视台及其控制的其他相关企业收取租赁和物业管理费; 2. 2016 年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5.27 亿元, 其中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4.23 亿元, 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业务关联交易 1.04 亿元。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及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4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公司关联董事李秋云先生、彭益先生、尹志科先生、袁楚贤先生、毛小平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股东——湖南广播电视台产品中心回避表决。 (二) 2017 年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及 2016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的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 原合并预计 2016 年全年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0.21 亿元, 其中: 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9 亿元, 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0.81 亿元,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0.4 亿元; 因九指天下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调整后 2016 年全年预计数为 19.81 亿元, 其中: 关联采购和接受劳务 19 亿元、关联销售和提供劳务 0.81 亿元;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预计金额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Rows include advertising, procurement, and network services.

一、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 广州韵洪拟扩大本省电视网络广告代理业务, 由此导致与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广告代理实际发生 5,705.93 万元, 超出预计金额 705.93 万元。 二、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1. 由于广州韵洪拟开拓网络媒体广告业务, 由此导致广州韵洪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广告代理业务实际发生额为 4,485.95 万元, 超出预计金额 3,485.95 万元; 2. 因湖南广播电视台加大省内各节目的传输力度, 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有线集团的网络传输服务实际发生额为 1,848.03 万元, 超出预计金额 448.03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湖南广播电视台广告总公司为湖南广播电视台下属全资企业, 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为芒果传媒有限公司持股 100% 的子公司, 而芒果传媒有限公司是湖南广播电视台全资子公司, 与公司同为实

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成立日期, 社会信用代码, 经营范围. Lists various related companies like Hunan TV and Suning.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韵洪 2017 年预计分别从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告代理收入 5,000 万元。从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取得广告发布收入 500 万元, 两项合计为 5,500 万元; 分别与湖南广播电视台广告总公司、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的 2017 年广告代理业务预计为 14.8 亿元、3.0 亿元、0.8 亿元, 三项合计 18.6 亿元; 2. 公司控股子公司电广传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预计分别从湖南广播电视台、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取得影视剧播放收入 1,000 万元、200 万元, 两项合计 1,200 万元; 3.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有线集团 2017 年预计向湖南广播电视台提供网络传输服务取得收入 2,200 万元; 4.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圣爵菲斯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预计分别向湖南广播电视台、湖南快乐阳光互动娱乐传媒有限公司、乐田娱乐湖南有限公司、湖南金鹰卡通有限公司收取租赁与物业管理费取得收入 900 万元、210 万元、150 万元、130 万元, 四项合计为 1,390 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是采取竞标或根据市场价格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允性原则, 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相关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 有利于借助湖南卫视节目影响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 增加公司相关业务规模, 提升公司业务的市场占有率; 同时,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有线集团向湖南广播电视台提供网络传输服务及圣爵菲斯向湖南广播电视台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等, 有利于增加公司盈利来源。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实际情况, 这些关联交易是公司相关子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 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 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对 2017 年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这些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 交易定价主要根据市场价、市价、竞标价来确定, 同时考虑相关业务所在行业、市场的特殊性, 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 交易定价公允, 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28 号”《关于核准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核准,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1,606,459 股新股, 发行价格每股 13.19 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97,189,194.21 元, 扣除发行相关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73,068,669.61 元。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和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以及《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实现全业务运营升级改造”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等项目,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Lists investment projects for next-gen TV network and bank loans.

现公司拟将“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实现全业务运营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本次总募资总额的 33.85%。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募投资金的原因 1、募集资金的累计使用情况 截止目前,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Shows cumulative use of funds.

2、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近年来,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猛发展, 市场格局和有线网络行业经营环境都发生了较大变化, 继续推进原募投项目的建设, 难以达到预期收益。同时, 基于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正在实施“传媒+互联网”战略升级, 加大互联网新媒体业务的布局力度, 积极推进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业务的融合发展, 构建泛娱乐移动新媒体生态。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 维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 规避投资风险,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公司决定终止“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实现全业务运营升级改造”项目的后续投资, 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以自有资金保证未来有线网络建设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三、变更后募集资金用途说明 公司拟变更“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实现全业务运营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有利于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节省财务费用, 降低财务成本, 优化公司资产结构。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变更募投资金用途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本次变更募投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拟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违反中国

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全体股东利益, 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同意公司“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实现全业务运营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71,727.82 万元和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施卫东、廖陆凯核查后认为: 电广传媒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程序合规, 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投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民生证券对此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意见。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办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汉桥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桥机器厂”)办理股权解除质押的通知及股东郝毅先生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的通知, 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债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Lists share de-pledging for Hanqiao Machine Works.

2、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Lists share pledging for Hanqiao Machine Works.

3、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目前, 汉桥机器厂持有本公司 153,000,000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9.2794%; 已质押股份数为 109,62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3073%。其中 44,050,000 股质押给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3,470,000 股质押给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11,390,000 股质押给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20,210,000 股质押给吉林省长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截止目前, 郝毅先生持有本公司 35,941,965 股, 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1.5764%; 已质押股份数为 35,940,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5758%。其中 14,400,000 股质押给山东省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1,540,000 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质押股票涉及业绩承诺情况 2014 年 3 月 5 日, 公司与郝毅先生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承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每克拉美(北京)钻石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每克拉美”)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4,745.28 万元、6,635.92 万元及 8,491.51 万元。若每克拉美实际净利润数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数, 郝毅先生将以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股份补偿。

若每克拉美 2016 年度实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的净利润低于人民币 8,491.51 万元, 且若郝毅先生未质押股份数不足以完成股份补偿, 公司董事会将要求郝毅先生提前解除本次股份质押, 不会影响上述业绩补偿承诺的正常履行。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质押的后续回购情况。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委托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